以下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本集 團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各年年末的匯總財務報表(包 括其附註)一併閱覽。匯總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下討論包含若干 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本集團的未來業績可能由於多項因素(包括 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及其他章節所載者)而與下文所討論者存在重大差異。

概覽

我們為中國一間卷煙包裝紙製造商,擁有向客戶供應定制產品的研發能力。我們主要向在中國各個省份(主要包括湖北省及河南省)經營的卷煙包裝製造商提供產品。我們銷售的產品用於製造中國知名卷煙品牌的卷煙包裝。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被用作至少九個獲國家煙草專賣局譽為「雙十五煙草品牌」的卷煙品牌的卷煙包裝材料。「雙十五煙草品牌」為2020年中國中高端卷煙中銷售額最高的15個卷煙品牌。根據行業報告,我們於2020年獲評湖北省最大卷煙包裝紙製造商(就收益而言),於湖北省的市場份額約為14.9%。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業務概覽」一段。

影響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及將繼續受若干因素影響,包括下文及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者。

我 們 卷 煙 包 裝 紙 的 銷 售 取 決 於 中 國 對 卷 煙 消 費 的 立 法 及 監 管 控 制 以 及 健 康 問 題 意 識

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中國政府已頒佈一系列針對卷煙行業及健康促進計劃的立法及監管控制措施。主要的立法及監管控制措施及計劃包括:

於1987年4月1日生效及於2019年4月23日最後修訂的《公共場所衛生管理條例》, 及於2011年5月1日生效及其後於2016年1月19日及2017年12月26日修訂的《公 共場所衛生管理條例實施細則》,禁止在室內公眾場所吸煙。公共場所應設置

明顯的禁煙警示及標誌。多個省市級政府當局(如北京、上海、深圳及另外16個省)近年已頒佈有關公眾場所吸煙管控的詳細規則;

- 於2006年1月1日生效的《關於規範境內銷售卷煙包裝標識的規定》規定(其中包括),在卷煙包裝上顯示「吸煙有害健康」的警示語,煙草製造商有責任確保遵守該等規定。於2011年發佈的最新公告《中國煙草總公司關於進一步加大卷煙包裝警語標識力度的通知》等對警示語的字體大小及相關背景的色差作出額外要求;
-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告法》,禁止在大眾傳媒或公共場所、公共交通工具及戶外發佈煙草廣告;
- 中國國務院於2016年10月發佈的《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強調需全面推進 控煙協議實施,加大控煙力度,並通過定價、税收及法律手段提高控煙實效。 進一步開展控煙宣傳教育工作。中國政府將積極推進無煙環境建設,加強公 共場所控煙監督執法,力爭到2030年將15歲或以上人群吸煙率降至20%;
-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20年6月1日發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基本 醫療衛生與健康促進法》,旨在根據中國憲法,發展醫療衛生事業,確保公民 享有基本醫療服務,提高公民的醫療保健水平,推進健康中國建設。中國政府 將採取措施減少吸煙對公民健康的危害,並在公共場所控煙。將會加強監督 執法。煙草產品包裝應印有描述吸煙危害的警告。禁止向未成年人出售煙草。

概不保證中國政府不會頒佈任何有關中國卷煙市場或行業的進一步立法或監控措施。倘有任何該等措施頒佈,卷煙消費及中國卷煙市場的整體規模可能進一步萎縮,卷煙包裝紙需求亦可能因此受到負面影響。倘卷煙消費及對卷煙包裝紙的需求下降,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健康意識及吸煙相關健康危害意識增強已成全球趨勢,可能不利於卷煙銷售,因而影響中國卷煙包裝的需求及我們卷煙包裝紙的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我們的收益來自銷售卷煙包裝紙的業務,倘中國卷煙需求大幅萎縮,而我們未能快速將產品組合及客戶群轉移至其他終端市場,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競爭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擴大產能及產品種類的能力

我們的競爭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擴大產能及產品種類以增加市場份額的能力。我們在位於中國湖北省的生產工廠製造產品。我們的生產工廠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的實際產量分別約為23,352噸、22,749噸及26,733噸,有效利用率分別約為83.3%、97.4%及95.4%。有關產能及利用率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生產工廠及產能」一段。鑒於如上文所述我們生產工廠的利用率已經達到相對較高的水平,董事認為,擴大產能以把握行業報告中所述卷煙包裝紙在中國銷量及銷售價值的預期增長十分重要。

我們將持續擴大產能及產品種類,從而抓住市場機遇。有關我們未來擴展計劃的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我們的業務策略受到市場中業務、經濟及競爭方面重大不確定因素及或然事件所影響,當中許多非我們所能控制,並且可能會導致實施延遲或增加實施成本。該等不確定因素及或然事件可能包括無法為我們的擴展計劃撥資或獲取資金,延遲交付及安裝機器及設備,勞動力短缺及相關問題,原材料及其他成本上漲或頒佈新的環保相關法律法規,延誤或未能取得必要的政府批文以及經濟下滑等。倘我們無法進一步擴大產能及產品種類,我們可能會失去市場競爭力,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的收益及溢利增長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 們 卷 煙 包 裝 紙 的 需 求 受 中 國 卷 煙 需 求 的 影 響 [,] 而 卷 煙 需 求 受 中 國 卷 煙 價 格 及 經 濟 狀 況 影 響

我們主要向在中國各個省份經營的卷煙包裝製造商提供產品。我們有較小一部分客戶為向卷煙包裝製造商銷售我們產品的貿易公司。我們銷售的產品用於製造中國知名煙草品牌的卷煙包裝。因此,我們卷煙包裝紙的需求與中國卷煙需求高度相關。

卷煙需求取決於中國卷煙價格及經濟狀況等因素。例如,中國政府增收煙草稅可能導致卷煙零售價格上漲,卷煙需求因此受到不利影響。卷煙需求亦受消費者購買力及偏好影響,而購買力及偏好取決於中國經濟狀況。中國經濟狀況或前景轉差可能會對卷煙需求造成不利影響。

因卷煙價格增加或中國經濟狀況轉差而可能導致的任何卷煙需求下降,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銷售成本波動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所用原材料及貨品、直接人工、公用事業及折舊。我們 向中國多個供應商購買原紙、膜材等原材料及膠水及油墨等其他輔料。更多資料請參 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供應商」一段。

下列敏感度分析説明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銷售成本主要組成部分(即所用原材料及貨品的成本)的假設性波動對我們的除所得税前溢利的影響。作為我們生產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原紙及膜材(以其包括BOPP、PET及鋁箔在內的主要原材料為代表)的假設性波動率分別設定為0.2%及4.2%,對應行業報告中所述該等原材料自2016年至2021年於中國平均價格的概約最低及最高複合年增長率百分比變動,故就敏感度分析而言,該等波動率被視為合理。

所 用 原 材 料 及 貨 品 的 假 設 性 波 動	-0.2%	-4.2%	+0.2%	+4.2%
除所得税前溢利增加/(減少)(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469 475 553	9,864 9,965 11,615	(469) (475) (553)	(9,864) (9,965) (11,615)

附註: 我們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的除所得税前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9.0百萬元、人民幣48.4百萬元及人民幣42.1百萬元。

財務資料呈列及編製基準

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3及2.1。

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已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詳細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而本集團採用的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預期全期虧損乃自該等資產初始確認時確認。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及市場信貸虧損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就應收票據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主要透過考慮發行金融機構的信貸評級進行評估,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管理層考慮可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例如客戶或發行金融機構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客戶或發行金融機構業務及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包括(其中包括)前所未有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客戶或發行金融機構及其經營所在地區的經濟影響。於各報告日,本集團管理層均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及市場信貸虧損率(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並分析發行金融機構的信貸評級(就應收票據而言)及前瞻性估計的變動。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2。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能力的評估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未必能變現時,會記錄存貨撇減。識別撇減需使用判斷及估計。該等估計乃根據市況及過往銷售同類性質產品之經驗而作出。倘預期金額與原先估計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撇減。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期

本集團的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有關估計乃根據估計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我們會撤銷或撤減嚴格意義上已過時或已被廢棄或出售的非戰略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導致可折舊年期變化,從而影響未來期間的折舊費用。

即期及遞延所得税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的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 有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釐定均不確定。本集團按照額外稅項是否到期的 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事宜確認負債。於該等事項的最後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 有別,該等差額將會於其獲釐定期間對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構成影響。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税溢利抵銷暫時差額或税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若 干暫時差額及税項虧損的遞延税項資產。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別,該差額將會於估計 變更的期間內,影響遞延税項資產及所得税的確認。

經營業績概要

以下概述於往績記錄期間之匯總全面收益表,其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2019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12,800	318,346	370,311
銷售成本	(247,050)	(248,236)	(288,522)
TI		=0.440	0.4 = 0.0
毛利	65,750	70,110	81,789
銷售開支	(8,133)	(7,153)	(10,123)
行政開支	(16,985)	(15,700)	(32,389)
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2,041)	(1,755)	474
其他收入	1,549	3,347	1,972
其他收益一淨額	44	451	100
經營溢利 融資收入 融資成本	40,184 214 (1,361)	49,300 236 (1,171)	41,823 1,070 (825)
融資(成本)/收入一淨額	(1,147)	(935)	245
除 所得税前溢利 所得税開支	39,037 (4,740)	48,365 (6,194)	42,068 (6,381)
年內溢利	34,297	42,171	35,68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297	42,171	35,687

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

收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於銷售卷煙包裝紙,且我們的產品分為(i)轉移紙;(ii)複合紙;及(iii)框架紙。我們亦為客戶提供規模小得多的卷煙包裝紙加工服務。我們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產生收益約人民幣312.8百萬元、人民幣318.3百萬元及人民幣370.3百萬元。我們的收益通常會受我們產品的售價及銷量影響。有關我們的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變動的討論,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按產品類別和服務劃分的收益明細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i)按卷煙包裝紙類型劃分的收益、銷量及平均售價; 及(ii)提供卷煙包裝紙加工服務產生的收益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佔總		平均		佔總		平均		佔總		平均
	收益	收益%	銷量	售價	收益	收益%	銷量	售價	收益	收益%	銷量	售價
	人民幣			每噸	人民幣			每噸	人民幣			每噸
	千元		噸	人民幣元	千元		噸	人民幣元	千元		噸	人民幣元
銷售卷煙包裝紙												
一轉移紙	246,017	78.6	16,162	15,200	253,250	79.6	17,326	14,600	312,741	84.5	20,357	15,400
一複合紙	61,414	19.6	5,517	11,100	59,616	18.7	5,553	10,700	55,889	15.1	5,137	10,900
一框架紙	2,328	0.8	312	7,500	1,486	0.4	175	8,500	1,594	0.3	180	8,800
小計	309,759	99.0	21,991		314,352	98.7	23,054		370,224	99.9	25,674	
提供卷煙包裝紙 加工服務	3,041	1.0			3,994	1.3			87	0.1		
總計	312,800	100.0			318,346	100.0			370,311	100.0		

銷售轉移紙產生的收益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佔總收益的78.6%、79.6%及84.5%,故轉移紙乃收益貢獻最大的產品類別。有關我們的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的理由,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提供卷煙包裝紙加工服務產生的收益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隨後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87,000元,收益主要視乎湖北金三峽等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之不時需求。

按卷煙類別劃分的產品銷售收益明細

於往續記錄期間,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用於中高端卷煙的卷煙包裝紙產品。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按卷煙類別劃分的卷煙包裝紙產品銷售之收益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則	才 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收益		收 益		收益	收益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中高端卷煙(附註2)	292,787	94.5	296,881	94.4	358,652	96.9		
低端卷煙(附註3)	16,972	5.5	17,471	5.6	11,572	3.1		
總計	309,759	100.0	314,352	100.0	370,224	100.0		

附註:

- 1. 按我們的產品所申請卷煙級別劃分的產品分類是根據客戶及Ipsos提供的資料及框架銷售協議及/或採購訂單載列的產品描述而編製。
- 2. 中高端卷煙指零售價在每盒人民幣6元或以上的一類至三類卷煙。
- 3. 低端卷煙指零售價在每盒人民幣6元以下的四類至五類卷煙。

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銷售用於生產中高端卷煙的卷煙包裝紙的收益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92.8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96.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58.7百萬元。2021年財政年度用於中高端卷煙的卷煙包裝紙產品銷售的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卷煙行業持續重點發展中高端卷煙,加上政府推廣中高端卷煙的政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行業驅動力及機遇」一段的討論),

從而增加對中高端卷煙的需求。董事相信我們能夠把握住中國中高端卷煙包裝紙增長的需求,主要原因是我們具備製造供中高端卷煙品牌使用的優質卷煙包裝紙的產能及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銷售用於生產低端卷煙的卷煙包裝紙的收益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0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1.6百萬元。2021年財政年度用於生產低端卷煙的卷煙包裝紙產品銷量減少主要由於(i)於2021年財政年度,銷售予湖北新佳瑞用於生產某一品牌產品的捲煙包裝紙產品銷量減少約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由於湖北新嘉瑞就該品牌卷煙包裝供應而流標所致;(ii)於2021年財政年度,銷售予三名不同客戶用於生產某一品牌產品的捲煙包裝紙產品銷量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iii)如上文所討論者,卷煙行業持續專注於中高端卷煙包裝紙產品所致。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

我們的客戶均位於中國,其中大部分位於湖北省及河南省。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 期間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	2020年財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166,038	53.1	186,063	58.4	166,162	44.9	
63,883	20.4	94,500	29.7	121,230	32.7	
34,910	11.2	16,959	5.3	44,165	11.9	
11,280	3.6	13,138	4.1	33,266	9.0	
36,689	11.7	7,686	2.5	5,488	1.5	
312,800	100.0	318,346	100.0	370,311	100.0	
	人民幣 千元 166,038 63,883 34,910 11,280 36,689	人民幣 チ元 % 166,038 53.1 63,883 20.4 34,910 11.2 11,280 3.6 36,689 11.7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166,038 53.1 186,063 63,883 20.4 94,500 34,910 11.2 16,959 11,280 3.6 13,138 36,689 11.7 7,686	人民幣 チ元 % チ元 % 166,038 53.1 186,063 58.4 63,883 20.4 94,500 29.7 34,910 11.2 16,959 5.3 11,280 3.6 13,138 4.1 36,689 11.7 7,686 2.5	人民幣 チ元 人民幣 チ元 人民幣 チ元 人民幣 チ元 人民幣 チ元 166,038 53.1 186,063 58.4 166,162 63,883 20.4 94,500 29.7 121,230 34,910 11.2 16,959 5.3 44,165 11,280 3.6 13,138 4.1 33,266 36,689 11.7 7,686 2.5 5,488	

附註:

- 1. 東北地區主要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 2. 華東地區主要包括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東省。
- 3. 其他主要包括廣東省、陝西省及重慶市。

有關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發生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客戶 —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銷售額 | 一段。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所用原材料及貨品、直接人工、公用事業、折舊及其他銷售 成本。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銷售成本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 則	」 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所用原材料及貨品	234,430	94.9	237,253	95.6	276,548	95.8		
直接人工	4,753	1.9	4,068	1.6	4,153	1.4		
公用事業	3,193	1.3	2,905	1.2	4,022	1.4		
折舊	2,392	1.0	2,452	1.0	2,479	0.9		
其他	2,282	0.9	1,558	0.6	1,320	0.5		
總計	247,050	100.0	248,236	100.0	288,522	100.0		

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銷售成本包括:

- (a) 所用原材料及貨品,其包括我們生產所用原紙、膜材及其他原材料(如油墨及 膠水);
- (b) 直接人工成本包括直接參與生產的工人的薪金、工資及福利;
- (c) 公用事業,其主要指生產工廠的電費;
- (d) 折舊,其主要指樓宇及機器的折舊開支;及
- (e) 其他,其主要包括維護費及生產產生的其他日常開支。

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65.8百萬元、人民幣70.1百萬元及人民幣81.8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21.0%、22.0%及22.1%。有關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的波動,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按產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載列如下:

	2019年財	政年度	2020年財	政 年 度	2021年財政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卷煙包裝紙							
一轉移紙	49,818	20.2	54,713	21.6	74,572	23.8	
一複合紙	12,735	20.7	11,732	19.7	6,952	12.4	
一框架紙	438	18.8	426	28.7	190	11.9	
小計	62,991	20.3	66,871	21.3	81,714	22.1	
卷煙包裝紙加工 服務	2,759	90.7	3,239	81.1	75	86.2	
總計	65,750	21.0	70,110	22.0	<u>81,789</u>	22.1	

有關我們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提供捲煙包裝紙加工服務產生的毛利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8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隨後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75,000元,主要由於往續記錄期間,提供捲煙包裝紙加工服務產生之收益波動所致。我們的卷煙包裝紙加工服務的毛利率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90.7%、81.1%及86.2%。由於客戶負責採購原材料並將其提供給我們進行進一步加工,我們產生勞務成本、這就及公共事業成本,從而導致捲煙包裝紙加工服務維持相對較高的毛利率。2020年財政年度毛利率相對較低,主要由於折舊及公用事業成本較高,乃由於在2020年財政年度數月,卷煙包裝紙加工服務導致機器使用率較高所致。

按卷煙類別劃分的產品銷售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卷煙類別劃分的卷煙包裝紙產品銷售的毛利及毛利率 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	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中高端卷煙(附註2)	59,187	20.2	62,583	21.1	79,860	22.3
低端卷煙(附註3)	3,804	22.4	4,288	24.5	1,854	16.0
總計	62,991	20.3	66,871	21.3	81,714	22.1

附註:

- 1. 按我們的產品所申請卷煙級別劃分的產品分類是根據客戶及Ipsos提供的資料及框架銷售協議及/ 或採購訂單載列的產品描述而編製。
- 2. 中高端卷煙指零售價在每盒人民幣6元或以上的一類至三類卷煙。
- 3. 低端卷煙指零售價在每盒人民幣6元以下的四類至五類卷煙。

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用於生產中高端卷煙的卷煙包裝紙的毛利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9.2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2.6百萬元,於2021年財政年度進一步增加至約人民幣79.9百萬元,然而毛利率始終維持相對穩定,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20.2%、21.1%及22.3%。毛利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2.6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9.9百萬元,主要由於收益如上文所述增加所致。

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銷售用於生產低端捲煙的捲煙包裝紙的毛利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8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3百萬元,但於2021年財政年度減少至約人民幣1.9百萬元,與上文所述收益波動趨勢一致。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22.4%及24.5%,及及於2021年財政年度降低至16.0%。如上文所述,2021年財政年度之降低主要由於在2021年財政年度,銷售予湖北新佳瑞用於生產某一品牌產品的捲煙包裝紙產品銷量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下表載列於往續記錄期間銷售開支的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	2020年財政年度		2021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貨運費	4,645	57.1	4,105	57.4	5,302	52.4	
薪金及福利	1,948	24.0	1,626	22.7	2,632	26.0	
差旅及招待費	1,350	16.6	1,202	16.8	1,948	19.2	
其他	190	2.3	220	3.1	241	2.4	
總計	8,133	100.0	7,153	100.0	10,123	100.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

- (a) 貨運費,其指交付我們的卷煙包裝紙給客戶產生的成本;
- (b) 薪金及福利,其指我們營銷員工的薪金、福利以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 (c) 差旅及招待費,其指我們的營銷活動產生的成本;及
- (d) 其他,其主要指我們營銷員工產生的車輛開支。

有關我們的銷售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行政開支的明細:

	2019年財政年度		2020年則	才 政年度	2021年月	2021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研究及開發開支 員工成本(包括	10,713	63.1	10,394	66.2	13,115	40.5	
董事酬金)	3,585	21.1	2,839	18.1	3,676	11.3	
差旅及招待費	916	5.4	795	5.1	893	2.8	
折舊	649	3.8	663	4.2	668	2.1	
保安及清潔費用	274	1.6	175	1.1	130	0.4	
附加税	256	1.5	173	1.1	298	0.9	
辦公室開支	174	1.0	164	1.0	205	0.6	
上市開支	_	_	_	_	12,700	39.2	
其他	418	2.5	497	3.2	704	2.2	
總計	16,985	100.0	15,700	100.0	32,389	100.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

- (a) 研究及開發開支,其主要指提高生產效率及擴大產品範圍產生的成本(包括研究及開發所消耗的原材料及員工成本)。有關我們研究及開發項目的更多資料, 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研究及開發」一段。
-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其指董事及財務及行政人員的薪金、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c) 差旅及招待費,其指本集團行政人員在日常業務營運中產生的交通開支,以及與公司內部職能部門有關的開支;
- (d) 折舊,其主要指樓字、汽車、租賃土地使用權以及電子及其他設備等的折舊開支;
- (e) 保安及清潔費用,其一般指本集團日常營運的保安及清潔開支;

- (f) 附加税,其指印花税、房產税及土地税等税項開支;
- (g) 辦公室開支,其主要指印刷、文具及電信等開支;
- (h) 上市開支,其指與上市有關的開支;及
- (i) 其他,其主要指公用事業開支、辦公室維修費及其他雜項開支。

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我們的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主要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虧損撥備撥回。我們的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0百萬元輕微減少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總值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4.8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7.0百萬元。

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撥回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總值由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7.0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0.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1.2。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其他收入明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	276	148	242
原材料及廢料銷售淨額	1,204	3,058	1,561
遞延收入攤銷	22	42	42
其他	47	99	127
	1,549	3,347	1,972

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

(a)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其主要為本集團獲中國政府發放獎勵本集團對當地 經濟增長作出貢獻的補貼,而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到的所有政府補貼均 為一次性補貼;

- (b) 原材料及廢料銷售淨額,其指(i)銷售原材料;及(ii)銷售廢料產生的收入淨額, 該等原材料及廢料與我們根據客戶要求訂製卷煙包裝紙尺寸時於製成品產生 的殘餘物料有關;及
- (c) 遞延收入攤銷,其指本集團就購買土地使用權收到的政府補貼的攤銷。

有關我們其他收入重大波動的討論,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其他收益 一 淨額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其他收益明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一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2	448	308
一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2	_	4
一外匯收益	_	_	54
一其他	10	3	75
	44	451	441
其他虧損			
一貼現予銀行的應收票據的銀行收費		_	(339)
一其他			(2)
			(341)
其他收益 — 淨額	44	451	10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其指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若干以人民幣計值並由中國知名銀行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 該等產品主要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及債券)產生的股息收入;

-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指我們向一家獨立第三方貿易公司出售複合機的收益;及
- (c) 一 貼現予銀行的應收票據的銀行收費,即到期日之前貼現予銀行的票據的銀行收費。

融資(成本)/收入一淨額

	2019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一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的利息收入	214	236	1,070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359)	(1,170)	(825)
	(1,361)	(1,171)	(825)
融資(成本)/收入一淨額	(1,147)	(935)	245

我們於2021年財政年度錄得融資收入淨額約人民幣0.2百萬元,並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分別錄得融資成本淨額約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

我們的融資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的利息收入,其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其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

有關我們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債務 — 銀行借款」一段,有關我們的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各段。

所得税開支

期內所得稅開支為我們基於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就當前期間應課稅收入的已付或應付的稅項,並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加以調整。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本集團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税項。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亦為一間獲豁免公司,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税項。

香港利得税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税率繳納香港利得税。由於本集團於往 績記錄期間在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税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預扣税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條例,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2008年1月1日之後賺取的溢利 向其境外投資者派付股息,通常徵收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 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 10%降至5%。於重組完成後,本集團在香港適用的預扣稅稅率為10%。

中國企業所得税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批成為一間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就往績記錄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續記錄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明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税			
一中國所得税	4,717	6,443	6,313
遞延所得税	23	(249)	68
所得税開支	4,740	6,194	6,381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且自201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的175%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於2021年3月頒布的新稅收優惠政策,

自2021年起,生產企業符合條件的研發費用附加税抵扣額從175%提高到200%。本集團在確定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應課税溢利時,已經考慮了本集團實體可要求的超額抵扣。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溢利的稅率而得出的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税前溢利	39,037	48,365	42,068
按優惠税率15%計算的税項	5,856	7,255	6,310
不可扣税開支	93	88	2,038
研究及開發開支加計扣除	(1,209)	(1,149)	(1,967)
所得税開支	4,740	6,194	6,381

我們的實際税率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12.1%,12.8%及15.2%。有關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及實際稅率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2019年財政年度與2020年財政年度比較

收益

儘管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影響,收益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2.8百萬元略微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8.3百萬元。於2020年財政年度第一季度,本集團的業務仍然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而基本中斷,具體而言,運輸受到嚴重限制,類似本集團的製造公司被中國政府頒令於湖北省黃岡市封城期間(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3月25日)暫停營運,詳情見本招股章程「業務—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營運的影響」一段。封城期間我們的業務暫停導致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確認的收益大幅下跌,約為人民幣35.4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約為人民

幣78.2百萬元。然而,隨著本集團於2020年3月底以來全面恢復營運,本集團能夠彌補因2019冠狀病毒病產生的營運及財務虧損且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234.6百萬元大幅提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282.9百萬元。恢復業務營運後,我們的生產工廠以高利用率運作,以滿足年內餘下期間的採購訂單。具體而言,我們安排工人於緊隨鎖定期間後加班工作,以滿足我們於鎖定期間獲取的採購訂單量,生產工廠於2020年4月及5月當月的利用率分別約為131.5%及112.9%。交通恢復後,本集團隨即於2020年4月底前完成交付於鎖定期間前接獲的採購訂單。此外,營銷人員於鎖定期間之後與客戶緊密合作,了解彼等2020年餘下期間內的產品需求和生產目標,我們恢復營運及生產工廠的高利用率使我們能滿足客戶增加的採購訂單,從而彌補年內原先計劃的銷售額。

總體而言,我們銷售轉移紙的收益貢獻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6.0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53.3百萬元,原因是轉移紙銷量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16,162噸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17,326噸。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7.1百萬元略微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或0.4%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8.2百萬元,與相應財政年度的整體收益增加約1.8%總體一致。我們的直接人工成本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8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由於(i)2020年財政年度生產及質量控制部門的僱員人數減少,而2020年財政年度我們的實際產量輕微減少;及(ii)根據2020年財政年度政府政策部分免除社會保險供款。我們的水電成本從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下降到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9百萬元,即減少約9.0%。該下降主要乃由於(i)我們的實際產量從2019年財政年度到2020年財政年度減少了約2.6%;及(ii)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當地政府宣佈從2020年2月至12月就電費給予5%的折扣,因此我們2020年財政年度從中節省了電費約人民幣146.000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65.8百萬元及人民幣70.1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而鑒於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與我們於相應財政年度的整體收益增加總體一致,本集團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2019年財政年度約為21.0%,而2020年財政年度約為22.0%。

轉 移 紙 及 複 合 紙 的 毛 利 率 大 體 維 持 穩 定 , 分 別 由 2019 年 財 政 年 度 的 約 20.2% 及 20.7% 變動 至 2020 年 財 政 年 度 的 約 21.6% 及 19.7%。儘管 轉 移 紙 及 複 合 紙 自 2019 年 財 政 年 度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平均售價輕微下降,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毛利率 保持相對穩定,主要是由於(i)於2020年財政年度兩種原紙(即紅塔紅纖白卡及紅塔本 纖白卡)的單位成本下降,該等原紙由珠海紅塔仁恒包裝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紅塔|)、 供應商B、武漢金豐達紙業有限公司(「武漢金豐達」)及深圳市博立達紙業有限公司(「深 圳博立達1)供應。據董事所深知及根據行業報告,珠海紅塔為紅塔紅纖白卡及紅塔本 纖白卡的最終供應商及製造商。紅塔紅纖白卡和紅塔本纖白卡涉及反偽特徵(「特別技 術 特徵 |)。在2020年之前,中國的紙製品供應商很少擁有製造具有類似特別技術特徵 的原紙所需的技術知識和生產技能,因此供應商數量有限,導致中國造紙行業的替代 產品有限。因此,中國其他紙製品製造商也開發了技術規格與紅塔紅纖白卡或紅塔本 纖白卡類似的原紙,導致出現一批能夠生產具有特別技術特徵的原紙的替代供應商。 替代供應商的出現以及中國造紙行業具有特別技術特徵的原紙供應增加,對紅塔紅纖 白卡和紅塔本纖白卡的平均售價造成下行壓力,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 每噸售價分別下降約6.8%及9.0%。為保持紅塔紅纖白卡和紅塔本纖白卡的價格競爭力 和市場佔有率,珠海紅塔2020年財政年度下調了兩款產品的平均售價;及(ii)如上文所述, 直接勞工成本有所減少。

框架紙的毛利率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18.8%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28.7%。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2020財年錄得較高毛利率所致,乃因為將框架紙產品銷售予一位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的新客戶(「黑龍江客戶」)時,該客戶所需技術規格與我們其他產品不同。本集團一般採用從供應商B採購的一類原紙(「常用原紙」),用於生產供應予黑龍江客戶的框架紙。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有時會視乎供應情況,使用從另一家原紙供應商(「替代供應商」)採購的低價替代原紙(「替代原紙」),用於生產供應予黑龍江客戶的框架紙。

本集團採購的替代原紙可看作替代供應商裁切其他客戶訂購的部分原紙產品時產生的一種副產品。替代供應商通常須根據客戶的規格將較大塊的原紙裁切較小塊的原紙。裁切後,通常會留下若干尺寸較小的殘存原紙(「**副產品**」)。副產品無法廣泛用於生產卷煙包裝紙產品,因為此等副產品尺寸較小,很大程度上不可能滿足不同客戶的產品規格,導致其在卷煙包裝紙生產中的應用相對有限,客戶的相關需求亦較低。因此,替代供應商願意以相對較低的價格出售副產品。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有時會從替代供應商處購買替代原紙(視供應情況而定,見下文進一步討論)以替代常用原紙。我們已檢查替代原紙並認為其規格(包括尺寸及裁切)適合用於生產,並與供應予黑龍江客戶的框架紙產品的產品規格兼容。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我們從替代供應商處購買的、用於供應予黑龍江客戶的框架紙產品的替代原紙金額分別為零、0.3百萬元及零,而我們從替代供應商處購買的、用於生產其他產品的其他原紙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10.7百萬元。替代原紙的每噸平均售價通常較常用原紙低約24.2%。於2020年財政年度使用低價原紙(即替代原紙)降低了我們供應給黑龍江客戶的框架紙的生產成本,從而導致該框架紙產品應佔的毛利率較高。2020年財政年度黑龍江客戶應佔總溢利及毛利率分別為約人民幣0.4百萬元及31.1%。根據可供查詢的公開信息,該等客戶已按相關政府機構要求於2021年10月15日註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該客戶欠款未結清。

董事據其所盡悉確認,珠海紅塔、供應商B、武漢金豐達、深圳博立達、黑龍江客戶(或其股東/最終實益擁有人或董事)與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股東、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其任何各自聯繫人之間並無任何其他過往或現時關係。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自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8.1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11.1%。該等銷售開支的減少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貨運費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財政年度向位於湖北省及河南省客戶的銷售比例增加,而該等客戶與位於中國東北及華東其他地區的客戶相比,距離我們的生產設施距離更近,因而(根據距離收取並由我們承擔的)貨運費相對較低;及(ii)我們的薪金及福利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營銷人員獲得的薪酬因於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期間進行的營銷活動減少而減少,以及根據2020年財政年度政府政策部分免除社會保險。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0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原因是行政及財務部門的僱員人數於2020年財政年度減少,以及根據2020年財政年度政府政策部分免除社會保險。

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我們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分別錄得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0 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 — 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一段。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原材料及廢料銷售淨額產生的收入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幅度主要視乎客戶下達的臨時訂單而定。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4,000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由2019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2,000元增加至2020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的部分來自本集團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非保本理財產品。

融資(成本)/收入 — 淨額

我們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融資成本淨額分別約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所得税開支

儘管收益及毛利有略微增加,除所得税前溢利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0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8.4百萬元,主要原因如上文所述,為行政開支、銷售開支及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減少,以及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開支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2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的除所得税前溢利增加所致,而實際税率維持相對穩定,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為12.1%,而於2020年財政年度約為12.8%。

2020年財政年度與2021年財政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整體收益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18.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財政 年度的人民幣370.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0百萬元或16.3%。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i) 我們部分主要客戶的需求增加,特別是來自哈爾濱仕翔的收益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 民幣15.3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2.8百萬元,這主要乃由於2021年財政 年度向哈爾濱仕翔銷售的、用於製造品牌A和品牌G(均為「雙十五煙草品牌」)香煙包 裝的三種新型卷煙包裝紙產品的銷售量增加,以及來自客戶E收益由2020年財政年度 約人民幣32.1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5.6萬元,主要歸因向客戶E銷售的、 用於製造品牌A(為「雙十五煙草品牌」)香煙包裝的卷煙包裝紙的銷售量增加;(ii) 2021 年 財 政 年 度 期 間,由 於 與 客 戶 續 簽 了 若 干 框 架 銷 售 協 議,令 我 們 產 品 的 平 均 售 價 有 所 提高。在簽訂該等框架銷售協議前釐定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時,我們已考慮了用於我 們生產的原紙價格的整體上漲,並相應地提高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因此,本集團能 夠 將 原 紙 上 漲 的 一 部 分 價 格 轉 嫁 給 客 戶 ; 及(iii)本 集 團 受 到 2020 年 初 爆 發 2019 冠 狀 病 毒病的不利影響。具體而言,中國政府自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3月25日對湖北省黃 岡實施封城措施,期間我們完全暫停了所有銷售及生產活動。我們自2020年3月底恢復 了業務營運,因而能夠於2020年4月前就於鎖定期間前接獲的若干採購訂單完成產品 交付。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營運的影響]一段。 本集團於2021年財政年度全面運作,未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出現任何業務暫停或 中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8.2百萬元增加到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88.5百萬元,即增加約人民幣40.3百萬元或16.2%。銷售成本的增加與我們收益於2021年財政年度增加約16.3%大體一致。我們的業務於2021年財政年度期間全面運作,而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封城期間,我們的業務曾經歷暫時的暫停。我們的原材料成本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37.3百萬元增加到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76.5百萬元,即增加約16.6%。該增長主要乃由於(i)上文所討論的2021年財政年度銷量增加約11.4%;及(ii)本集團於2021年財政年度生產所用原紙的價格增加,致使原材料成本增加約5%。根據行業報告,卷煙包裝用原紙價格由2020年每噸約人民幣6,259元上漲至2021年每噸約人民幣7,224元,即增加約15.4%。2021年財政年度用於卷煙包裝原紙的價格並無完全反映於我們於2021年財政年度所用原材料及貨品的成本,主要歸因於:(i)根據過往經驗,原紙成本通常佔轉移紙及複合紙產品總成本約50%至70%;(ii)銷售從2020年財政年度結轉自存貨的製成品;及(iii)我們於2021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生產使用結轉自2020年財政年度的原紙庫存,以及2021年月漲價前採購的原紙。因此,原紙價格增加主要影響我們在2021年財政年度下半年的生產。

2021年財政年度的水電費相對較高,主要乃由於(i)我們的實際生產量從2020年財政年度到2021年財政年度增加了約17.5%;(ii)當地政府於2020年財政年度宣佈的5%電費折扣不適用於2021年財政年度;及(iii)本集團在2021年購買了額外的機器和電子及其他設備,以增加本集團的生產流程,根據我們的估計,這額外產生電費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儘管2021年財政年度的產量增加,但我們的直接人工成本仍然相對穩定,在2020年財政年度和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為約人民幣4.1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我們的直接人工成本的增幅小於產量的增幅,主要乃由於年內實施人力資源成本控制措施,導致若干經營部門的人員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7百萬元或增加16.7%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81.8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分別約為22.0%及22.1%,鑒於銷售成本的增加與我們相應財政年度整體收益增加基本一致。

轉移紙

我們轉移紙的毛利率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21.6%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23.8%。轉移紙的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2021年財政年度毛利率較高的轉移紙產品的銷量增加而該等產品主要用於中高端卷煙包裝紙。

複合紙

我們複合紙的毛利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19.7%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12.4%。複合紙於2021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相對較低,主要歸因於我們對主要客戶之一訂購的若干複合紙的定價策略。管理層經考慮於該年內售予有關客戶毛利率較高的轉移紙銷量增加(見上文)後,於釐定該複合紙費用報價時已計及毛利率較低的因素。我們向該客戶出售的轉移紙約佔2021年財政年度來自該客戶收益的70.6%;而我們向該客戶出售的複合紙僅佔同年來自該客戶的收益約29.4%。董事認為該定價策略有利於我們透過成為該客戶不同種類卷煙包裝紙的供應商而鞏固與其業務關係。

框架紙

我們框架紙的毛利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28.7%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11.9%。框架紙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較高,主要歸因於2020年財政年度黑龍江客戶下達的若干框架紙採購訂單。對黑龍江客戶的框架紙售價與售予其他客戶類似產品的價格基本一致。然而,本集團能夠透過使用若干類型原紙減少生產成本,該等類型的原紙主要用於生產有關產品且通常較其他類可用於生產更廣泛類型卷煙包裝材料的原紙更為低廉。

框架紙於2021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與2020年財政年度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歸因於黑龍江客戶於2021年財政年度向我們下達框架紙採購訂單時並無較為低廉的原紙(即替代原紙)可用。替代原紙的供應程度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替代供應商的客戶是否下達特定類型產品的採購訂單,該等訂單會產生副產品,因為如上文所解釋,替代原紙實質上為在替代供應商裁切過程中產生的副產品。倘本集團在黑龍江客戶下達框架紙產品採購訂單時,無法隨時使用替代原紙,我們將使用較高平均售價的常用原紙,以滿足黑龍江客戶的採購訂單。

為確保及時交付產品,本集團使用成本較高的另一類原紙,以生產黑龍江客戶訂購的框架紙,導致框架紙於2021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相對2020年財政年度較低。黑龍江客戶應佔總溢利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0.4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3,000元,該客戶應佔毛利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31.1%下降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9.6%。黑龍江客戶已按相關政府機構要求於2021年10月15日註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該客戶欠款未結清。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9百萬元或40.3%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1百萬元。銷售開支於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較低銷售開支主要原因是(i) 2019冠狀病毒病在2020年財政年度首三個月期間對中國經濟活動的負面影響,導致我們營銷人員2020年財政年度的薪酬較低(原因是2020年財政年度的收入減少以及在2020年2月至12月按照政府政策免除部分社會保險);及(ii) 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較低銷量以及於2020年財政年度向湖北省及河南省客戶銷售比例更高,與位於中國和華東其他地區的客戶相比,該等客戶距離我們的生產設施較近,導致產生的貨運費較低。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2.4百萬元,主要由於(i)於2021年財政年度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2.7百萬元;(ii)研究及開發開支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4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1百萬元;及(iii)我們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所致。

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我們於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並於2021年 財政年度錄得金融資產淨減值撥回約人民幣0.5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 主要組成部分一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一段。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從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3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i)原材料及廢料銷售(淨額)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6百萬元,增加幅度主要視乎客戶下達的臨時採購訂單而定;及(ii)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自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

其他收益 一 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5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貼現予銀行的應收票據的銀行收費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零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及(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收入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

融資(成本)/收入一淨額

我們於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融資成本淨額約人民幣0.9百萬元及於2021年財政年度錄得融資收入淨額約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的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及(ii)由於我們銀行借款減少令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

所得税開支

除所得税前溢利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8.4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2.1百萬元,歸因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i)上述收益及毛利增加及(ii)上述行政開支的增加。

所得税開支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2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4百萬元,實際税率由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12.8%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約15.2%,主要因為於2021年財政年度產生的可扣除上市開支。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作為營運資金需求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提供資金以及償還銀行借款及相關利息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現金來源及用途相關驅動因素並無重大變動。

我們主要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款項及銀行借款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我們於 上市後將透過匯總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 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作為我們的流動資金來源。我們將密切監察營運資金水平, 尤其是針對日後可能會動用大量營運資金的計劃。

有關為滿足本集團現有業務及其未來計劃所需資金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現金流量概要: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4,415	70,770	28,62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59)	(107)	3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178)	(59,639)	(7,6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978	11,024	20,978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557	26,535	37,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兑差額			41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535	37,559	58,5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我們主要透過收取銷售卷煙包裝紙付款,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我們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歸因於原材料購買款項及經營活動的其他開支。有關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表載列如下。

	2019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税前溢利 就下列各項所作調整:	39,037	48,365	42,068
一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24	3,197	3,229
一使用權資產折舊	144	140	108
一無形資產攤銷	130	130	125
— 遞延收入攤銷	(22)	(42)	(42)
一金融資產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2,041	1,755	(474)
一利息收入	(214)	(236)	(1,070)
一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359	1,170	825
一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	1	_
一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股息收入	(22)	(448)	(308)
一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2)	_	(4)
一外匯收益淨額			(54)
營運資金變動:			
一存貨	2,764	3,263	(12,661)
一貿易應收款項	(27,028)	4,425	(2,257)
一應收票據	(28,600)	23,300	9,300
一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74	532	(1,130)
一受限制現金	9,532	(59,542)	62,190
一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702	50,524	(71,776)
一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187	_	_
一應付關聯方款項			5,496
經營所得現金	28,898	76,534	33,565
一已收利息	214	236	1,070
一已付所得税	(4,697)	(6,000)	(6,00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4,415	70,770	28,628

於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除所得税前溢利約人民幣39.0百萬元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約人民幣24.4百萬元,此乃由於以下各項的負向調整所致:(i)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8.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2019年12月底收到客戶若干金額的票據,導

致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結餘相對較高,約為人民幣32.6百萬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7.0百萬元,與2019年財政年度的收益增長一致;並部分被以下各項導致的正向調整所抵銷(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5.7百萬元(原因是加大採購額以支持業務增長);及(iv)受限制現金減少約人民幣9.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應付票據減少)。

於2020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48.4百萬元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約人民幣70.8百萬元,此乃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50.5百萬元(原因是中國經濟活動重啟後我們加大對供應商的原材料採購);(ii)應收票據減少約人民幣23.3百萬元(應收票據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如上文所討論,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結餘金額較大)導致的正向調整所致。

於2021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42.1百萬元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由於受限制現金減少約人民幣62.2百萬元而作出的正數調整主要歸因於應付票據減少;(ii)存貨增加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支持我們增加的銷售額而購買的原材料數量增加)導致的負向調整;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1.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節下文「有關選定財務狀況項目的討論一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一段所討論的原因)導致的負向調整。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19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	1,005	_	_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3		1,0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69)	(555)	(1,275)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000)	(169,100)	(215,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			
款項	8,000	169,100	215,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2	448	30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59)	(107)	37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我們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已收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於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8.0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6百萬元,而部分被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約人民幣8.0百萬元以及已收資產相關政府補助約人民幣1.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0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169.1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0.6百萬元,而部分被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69.1百萬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約人民幣0.4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1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7,000元,主要歸因 於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215.0百萬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 得款項約人民幣1.0百萬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約人民幣0.3百萬元, 而部分被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215.0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約人民幣1.3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19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股東提供的貸款 ^(附註) 向本公司股東的視作分派	_ _	_	82,261 (74,69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1,500	21,500	15,000
償還銀行借款	(16,500)	(24,500)	(26,500)
已付銀行借款利息	(1,330)	(1,183)	(840)
已派付股息	(33,771)	(55,341)	_
支付租賃負債	(75)	(114)	(4)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2)	(1)	_
支付上市開支			(2,91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178)	(59,639)	(7,687)

附註: 向股東收取的貸款是指本集團分別向城逸、永寧、啟東及胡先生方收取的貸款,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3.5百萬元、人民幣12.3百萬元、人民幣19.6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向城逸、永寧及啟東方收取的貸款的目的是促進重組的實施。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7月31日通過的決議,應付城逸、永寧及啟東約人民幣43.5百萬元、人民幣12.3百萬元及人民幣18.9百萬元已透過增加本公司的等額儲備(但不配發及發行新股)進行資本化。應付啟東的餘下結餘約人民幣0.8百萬元將於上市時或之前結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會計師報告的附註31(b)。

根據胡先生與本集團於2021年8月1日訂立的貸款協議,胡先生向本集團授出約人民幣6.8百萬元的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該貸款為胡先生墊付給本集團的現金,以作營運資金之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主要包括已付股息、償還銀行借款、 已付銀行借款利息、支付租賃負債及已付租賃負債利息,而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入主要包括向股東收取得貸款款項和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於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已付股息約人民幣33.8百萬元及銀行借款還款約人民幣16.5百萬元,並部分為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31.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0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59.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已付股息約人民幣55.3百萬元及銀行借款還款約人民幣24.5百萬元,並部分為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21.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1年財政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7.7百萬元,歸因於(i)向本公司股東的視作分派約人民幣74.7百萬元;(ii)銀行借款還款約人民幣26.5百萬元;部分被(iii)來自股東的貸款約人民幣82.3百萬元;及(iv)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我們的內部資源、經營產生的現金、信貸融資、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我們將自股份發售收取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94.1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並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0.63港元至0.67港元的中位數)計算)(經扣除與股份發售有關的相關開支後),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至少12個月的現時需求。

松 2010 年

松 2020 年

₩ 2021 年

₩ 2022 年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明細: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於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40,701	37,438	50,099	47,806
貿易應收款項	148,525	142,418	145,076	158,341
應收票據	32,600	9,228	_	_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7	614	5,106	6,476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1,550	_	_	_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	_	_	_	48,604
受限制現金	8,908	68,450	6,260	16,7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535	37,559	58,578	13,476
流動資產總值	259,966	295,707	265,119	291,44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9,416	199,632	128,258	158,966
銀行借款	24,545	21,532	10,017	10,011
應付股息	17,401	_	37,872	17,872
租賃負債	42	_	43	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_	_	13,051	13,284
即期所得税負債	1,071	1,514	1,820	2,882
流動負債總額	192,475	222,678	191,061	203,044
	<u> </u>			
流動資產淨值	67,491	73,029	74,058	88,399
		,027	, 1,030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7.5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3.0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合併影響:(i)我們的受限制現金增加約人民幣59.5百萬元(原因是就未來應付供應商款項發行的應付票據增加);(ii)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人民幣11.0百萬元;及部分被(iii)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5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應付票據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3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5.8百萬元,該增加是因為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且與受限制現金增加相一致)所抵銷。

其後,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3.0百萬元略微增加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4.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合併影響:(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1.4百萬元,由於2021年財政年度發行應付票據較2020年財政年度有所減少,致使應付票據減少;(ii)銀行借款減少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因為我們於年內償還銀行借款;(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人民幣21.0百萬元;部分被(iv)2021年12月31日的應付股息增加約人民幣37.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零)所抵消及(v)受限制現金減少約人民幣62.2百萬元,與應付票據減少一致。

於2022年4月30日(即確定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狀況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88.4百萬元,較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有所增長,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約人民幣48.6百萬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因購買金融資產而減少約人民幣45.1百萬元;(ii)因結清應付股息,應付股息減少人民幣20.0百萬元;(i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3百萬元;(iv)受限制現金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部分由(v)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發行應付票據增加及貿易應付款項增加而有所增加約人民幣30.7百萬元所抵銷。

有關選定財務狀況項目的討論

存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明細: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778	14,202	13,506
製成品	29,840	23,038	36,315
包裝材料及其他	83	198	278
	40,701	37,438	50,099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製成品及包裝材料以及其他。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原紙、膜材及膠水及油墨等其他輔料。

本集團已實施監控存貨水平的存貨管理政策,以便及時推進生產,並將我們的存貨控制在最佳水平,避免存貨過期。全年,本集團檢討存貨盤點記錄並進行存貨賬齡分析,以確保正確使用存貨,並且概無積累不必要的過時存貨。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存貨控制」一節。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存貨的周轉日數:

2019年2020年2021年財政年度財政年度財政年度

存貨周轉日數(附註)

62.2 目

57.4 目

55.4 目

附註: 存貨周轉日數乃按該年度的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值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度日數(即整年為365日)計算。

我們的存貨周轉日數自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62.2日減少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57.4日。其後,我們的存貨周轉日數於2021年財政年度期間進一步減少至約55.4日,乃主要由於對存貨水平的管理有所改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的存貨中約人民幣42.1百萬元或 84.0%已使用或出售。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各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明細: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2,165	147,740	149,997
減:減值撥備	(3,640)	(5,322)	(4,921)
貿易應收款項一淨額	148,525	142,418	145,076

客戶一般透過銀行承兑匯票或銀行轉賬結清貿易應收款項。我們通常會於往績記錄期間授予客戶60至180日的信貸期(自開票日期起計)。

以下為於各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早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 日以內	48,390	44,111	66,606
31日至90日	44,455	68,682	57,017
91日至180日	39,544	32,004	22,915
181日至1年	17,736	1,905	2,823
1年以上	2,040	1,038	636
	152,165	147,740	149,997

貿易應收款項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2.2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其主要原因是若干名客戶賬齡為181日至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該等款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總計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且該等款項已於2020年財政年度結算。其後,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由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略微增加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0.0百萬元,主要由於賬齡為30日以內的貿易應收款項從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4.1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6.6百萬元,部分被賬齡為31至90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1.7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資產起確認。我們已聘請香港獨立估值師中誠達行(香港)有限公司(「估值師」) 評估及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計提減值準備。在估值師的估值支持下,每年的預期信用損失率代表各組相關信用損失率的平均值,乃根據若干參數釐定,包括(i)歷史信用損失率分析;及(ii)基於違約率及宏觀經濟因素(指標性整體市場環境)之間的相關性的前瞻性調整,比如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及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以及前所未見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客戶及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影響。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減值撥備分別人民幣3.6百萬元、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4.9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會計師報告附註2.8及3.1.2。

我們已採取一項內部政策來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包括審查授予客戶的 信貸條款及信貸限額、客戶的財務表現及過往付款記錄,並定期與客戶溝通以獲取其 最新的業務狀況及財務表現。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數:

2019年2020年2021年財政年度財政年度財政年度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附註)

158.7 目

166.8 目

141.7 目

附註: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乃按該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總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期間的收益再乘以相關年度日數(即整年為365日)計算。

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約為158.7日、166.8日及141.7日,該等周轉日數相對穩定且不超過我們授予客戶的信貸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結清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約人民幣 125.9百萬元或84.0%其後已結清。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均為銀行承兑匯票,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已向供應商背書的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0.5百萬元、人民幣48.7百萬元及人民幣133.5百萬元,以及已貼現予銀行的總額分別為零、零及約人民幣22.1百萬元,由於董事認為該等應收票據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已於到期前轉移,因此已終止確認該等款項。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應收票據

32,600

9,228

我們的應收票據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6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2百萬元,隨後進一步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的零元。尤其是於2019年12月31日的大量應收票據,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2019年12月底收到客戶若干金額的票據,導致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相對較高。我們應收票據於2021年12月31日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已背書應收票據以向我們的供應商結清未結餘額。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未清償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即期部分主要包括將於上市時資本化的上市開支、可收回增值稅、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作為履約擔保向客戶繳納的按金),該等款項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i)有關上市的預付款項於2021年財政年度增加約人民幣3.8百萬元。(ii)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70萬元,作為2021年財政年度向客戶提供的保證金作為履約擔保。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的概要:

於2019年於2020年於2021年12月31日12月31日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林先生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主要指應收林先生款項,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1.6百萬元、零及零。該金額主要為2017年向林先生出售本集團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一個項目供其個人使用而產生的款項。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並於2020年財政年度抵銷應付給林先生的股息。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9,424	112,522	106,627
應付票據	12,258	75,800	12,520
應付僱員福利	1,959	1,934	1,942
其他應計開支	528	366	2,564
退款負債	84	72	86
除所得税負債外的其他應付税項	5,163	8,938	4,519
	149,416	199,632	128,258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就購買原材料應付供應商的款項。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至多30日	38,346	51,911	37,809
31至90日	59,406	44,479	44,311
91至180日	22,173	10,295	16,138
181日至1年	8,815	5,269	6,632
超過1年	684	568	1,737
	129,424	112,522	106,627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9.4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2.5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6.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接近年底時結算供應商的未清結餘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日數: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附註*)

168.7 目

177.9 日

138.6 日

附註: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乃按該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總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度日數(即整年為365日)計算。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為168.7日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177.9日。此後,於2021年財政年度減少至約138.6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約人民幣82.3百萬元或77.2%其後已結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與我們的供應商概無未償還貿易應付賬款之爭議。

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票據及除所得稅負債外的其他應付稅項。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3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5.8百萬元,並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5百萬元。應付票據於2020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發行應付供應商票據,增加發行的原因是加大採購額以支持業務增長。

本集團除所得稅負債外的其他應付稅項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為約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8.9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包括於中國的應付增值稅。

銀行借款

我們的銀行借款於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4.5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1.5百萬元,及於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減少是由於(i)2021年財政年度償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6.5百萬元;及(ii)年內提取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5.0百萬元的淨影響所致。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債務—銀行借款 |一段。

即期所得税負債

我們的即期所得税負債相對穩定,於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1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5百萬元,及於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8百萬元。

資本開支

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我們分別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如下載列:

	2019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機器 樓宇 車輛 電子及其他設備	104 1,416 74 98	25 136 — 144	1,174 ————————————————————————————————————
總計	1,692	305	1,263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機器、樓宇、車輛以及電子及其他設備。董事認為為配合業務發展及擴大整體產能、生產效率及產品組合有必要持續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此,我們計劃於日後購買額外的機器及設備並建造額外的物業,其進一步資料於本招股章程中「業務一業務策略」一段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披露。我們計劃主要透過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以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為未來資本開支撥資。

倩 務

於2022年4月30日(即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計息負債的結餘總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兑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兑信用證、債權證、按揭、質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重大契諾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所示日期的債務: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取得或償還銀行貸款或其他銀行融資方面並無任何困難,亦無於銀行貸款或其他信貸融資方面違反任何主要契約或限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與我們尚未償還債務有關的重大契諾將會對我們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權融資的能力造成重大限制。

我們已於2022年5月與中國的一家銀行簽署一份新的信貸融資函,當中載有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合共最多人民幣30.0百萬元。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2022年4月30日起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並無額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的任何其他即時計劃,我們的債務或或然負債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所示日期的債務: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於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12,258	75,800	12,520	26,740
銀行借款	24,545	21,532	10,017	10,011
應付股息	17,401	_	37,872	17,872
租賃負債	42	_	43	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051	13,284
	54,246	97,332	73,503	67,936
應付票據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於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12月31日

應付票據 12,258 75,800 12,520 26,740

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以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余先生提供擔保。

於2020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以銀行存款及向銀行質押的應收票據作抵押,並由 余先生及本集團一名員工提供擔保。該等擔保隨後解除。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4 月30日,應付票據以銀行存款、本集團的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各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

於2019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於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一有抵押

24,545 21,532

10,017

10,011

4月30日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4月30日,上述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且須於一年內清償。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由陳先生、余先生及其配偶擔保。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由陳先生、余先生及其配偶擔保。該等擔保隨後於2021年11月18日或之前解除。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 為6.93%、6.00%及5.32%。

於2022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可用信貸融資(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10.0百萬元,已全部獲動用。

應付股息

於 2019年、2020年及 2021年12月 31日以及 2022年4月 30日,本集團應付關聯方股息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陳先生 余先生	9,402 2,663	_ _	21,397 6,060	8,911 2,524
胡先生	1,831		4,166	1,735
吳先生	1,165	_	2,651	1,104
盧先生	1,355	_	2,083	2,083
林先生	985		1,515	1,515
	17,401		37,872	17,872

應付股息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應付股息約人民幣37.9百萬元,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我們的內部資源結清。

租賃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4月30日,本集團錄得租賃負債總額分別約人民幣42,000元、零、人民幣43,000元及人民幣29,000元。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 及2022年4月30日, 我們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2019年於2020年於2021年於2022年12月31日12月31日4月30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資本承擔(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主要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期資本開支。

應付關連方款項

本公司錄得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4月30日應付關連方款項分別為零、零、約人民幣13.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3.1百萬元。該等金額主要指(i)胡先生向本集團墊付的用作營運資金的現金約人民幣6.8百萬元,為非貿易性質;及(ii)胡先生代表本集團支付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5.5百萬元,為非貿易性質。有關安排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1年4月香港偉立註冊成立及2021年6月在香港開設銀行賬戶前,並無香港註冊成立任何成員公司,亦未在香港開立任何銀行賬戶。同時,胡先生在香港擁有其他業務及資產,並在香港開設個人銀行賬戶。由於上市涉及的專業人士大部分位於香港,費用以港元計值,為節省安排從中國付款的時間並及時結算,胡先生於2021年財政年度透過銀行轉賬方式代表本公司以港元支付上市費用約人民幣5.5百萬元。於香港偉立在香港開設銀行賬戶後,胡先生於2021年財政年度進一步向香港偉立墊款合共等值人民幣6.8百萬元的港元作為營運資金,該墊款主要用於以港元支票直接向參與香港上市的專業人士支付費用作為結算上市開支。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港元計值,並將於上市時或之前結清。

或然負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就董事所知,我們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毋須就訴訟相關的或然負債作出撥備。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承擔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承擔。

主要財務比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或於2019年	或於2020年	或於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收益增長率	33.7%	1.8%	16.3%
純利增長率	9.5%	23.0%	(15.4)%
毛利率	21.0%	22.0%	22.1%
純利率	11.0%	13.2%	9.6%
權益回報率	34.1%	40.9%	35.3%
總資產回報率	11.6%	12.9%	12.1%
流動比率	1.4倍	1.3 倍	1.4倍
速動比率	1.1 倍	1.2倍	1.1倍
存貨周轉日數	62.2 目	57.4 日	55.4 日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158.7 日	166.8 日	141.7 日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168.7 日	177.9 日	138.6 日
資本負債比率	24.5%	20.9%	10.0%
淨債務權益比率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利息覆蓋率	29.7倍	42.3 倍	52.0倍

收益增長率

收益增長率乃按有關年度的收益與先前相應年度的收益之間的差額除以先前相應年度的收益計算得出。

有關我們收益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純利增長率

無利增長率乃按有關年度的溢利與先前相應年度的溢利之間的差額除以先前相應 年度的溢利計算得出。

有關我們純利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毛利率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有關年度的總收益計算得出。

有關我們毛利率波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段。

純利率

純 利 率 乃 按 年 度 的 溢 利 及 全 面 收 益 總 額 除 以 有 關 年 度 的 總 收 益 計 算 得 出。

我們的純利率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11.0%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13.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毛利率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21.0%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22.0%;及(ii)如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2019年財政年度與2020年財政年度比較」一段所述我們的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我們的純利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13.2%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9.6%,主要是由於收益和毛利增加的淨影響,以及本節標題為「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2020年財政年度與2021年財政年度比較」一段所述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權益回報率

權益回報率按年內/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各報告日期的年末權益總額計算。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34.1%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40.9%,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盈利能力改善,加上如本節「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 2019年財政年度與2020年財政年度比較 | 一段所述,本集團純利率有所增加。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40.9%減少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35.3%,主要是由於收益和毛利增加的淨影響,以及本節標題為「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2020年財政年度與2021年財政年度比較」一段所述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總資產回報率

總資產回報率按年內/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各報告日期的年末資產總額計算。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11.6%、12.9%及12.1%。本集團的資產回報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

12.9% 輕微下降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12.1%,主要是由於(i)上述純利率下降的淨影響;及(ii)由於本集團發行的應付票據到期導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受限制現金減少約人民幣62.2百萬元,導致總資產減少所致。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我們的流動比率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1.4倍、1.3倍及1.4倍。

速動比率

速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減存貨,然後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我們的速動比率維持相對穩定,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為1.1倍、1.2倍及1.1倍。

存貨周轉日數

存貨周轉日數乃按該年度的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值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 再乘以相關年度日數(即整年為365日)計算。

有關我們存貨周轉日數變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流動資產淨值一存貨」一段。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乃按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收益,然後乘以當年日數(即整年為365日)計算。

有關我們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變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流動資產淨值一貿易應收款項」一段。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乃按貿易應付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銷售成本,然後乘以當年日數(即整年為365日)計算。

有關我們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變動的原因,請參閱本節「流動資產淨值— 貿易 及其他應付款項 | 一段。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19年12月31日約24.5%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約20.9%, 又進一步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月10.0%。由於我們的股本基數於該等報告日期維持相對穩定,故我們資產負債比率的該等變動乃主要由於我們借款總額的波動。

淨債務權益比率

淨債務權益比率按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相關報告日期的權益總額計算。

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淨現金狀況。

利息覆蓋率

利息覆蓋率乃按各報告年度的除融資成本及所得税前溢利除以融資成本計算。

我們的利息覆蓋率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29.7倍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42.3倍,並進一步增加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52.0倍。該增加主要由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客戶集中度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有關我們經營及財務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風險管理及 內部控制系統」一段以及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

我們進行資本管理,旨在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 及股權結餘將股東的回報最大化。我們的總體策略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變動。

庫務政策

我們已就投資實施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及規定,以保證投資乃出於維護資金及流動性之目的,且我們僅於特定條件下購買投資產品。我們的財務部門負責管理投資活動,而投資部門的投資策略及決策須經董事會及管理團隊審閱及批准。於制訂投資投資產品的提案前,我們將評估並確保於購買該等投資產品後,可剩餘充足的營運資本,

能夠保障業務需求、營運活動、研發及資本開支。我們採納審慎方式篩選投資產品。我們一般根據其過往財務表現分析投資產品。如果我們根據現有資料發現投資產品的財務表現有任何不利變化,我們的財務部門將及時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適當行動。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投資於由中國若干銀行管理的理財產品,本集團與該等銀行建立穩定業務關係,且能夠從該等理財產品取得穩定回報。我們根據具體情況進行投資決策,並充分詳盡考慮投資期限及預期回報等多個因素。為控制風險敞口,我們將投資知名商業銀行或知名金融機構提供之投資產品。我們主要篩選贖回方式靈活的投資產品這使我們能夠在短時間內贖回投資產品,從而為我們提供靈活的流動資金。於投資後,我們定期密切監控其業績及公平值。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於往續記錄期間各報告期末按照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層級以公平值列賬。理財產品投資按公平值計量第3級,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變動確認確認。

有關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詳情,特別是公平值層級、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請參考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3,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有關我們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額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上市開支

董事估計,與上市有關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相當於約35.9百萬港元),包括(i)包銷相關開支,包括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人民幣5.5百萬元(相當於約6.5百萬港元);及(ii)非包銷相關開支約人民幣25.0百萬元(相當於約29.4百萬港元),包括(a)已付及應付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約人民幣13.4百萬元(相當於約15.7百萬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包括保薦費約人民幣11.6百萬元(相當於約13.7百萬港元)。在約人民幣30.5百萬元(相當於約35.9百萬港元)中,約人民幣10.9百萬元(相當於約12.8百萬港元)直接歸屬於上市發行並預期於上市後入賬列為權益扣減。餘下款項人民幣19.6百萬元(相

當於約23.1百萬港元)無法按此方式扣減,須計入損益,當中於2021年財政年度已計入約人民幣12.7百萬元(相當於15.0百萬港元),而約人民幣6.9百萬元(相當於8.1百萬港元)預期將於2022年財政年度產生。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6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上市開支預期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27.6%。與上市相關的開支屬非經常性開支。本集團於2022年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將受上市相關估計開支的不利影響。

股息

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各年,我們分別向當時的股東宣派股息約人民幣42.5百萬元、人民幣39.5百萬元及人民幣37.9百萬元。股息中約人民幣42.5百萬元於2019年財政年度宣派,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中宣派,以及約人民幣26.6百萬元自2018年財政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中宣派。

於日後宣派及支付股息乃取決於董事會的決定,當中涉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盈利能力、業務發展、前景、資本要求及經濟前景。派息及支付股息亦受適用法律約束。過往股息派付情況不可作為未來股息趨勢的指標。我們並無任何預定派息率。

可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2021年4月21日註冊成立。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向我們股東分派的儲備。

關聯方交易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概述。

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倘我們須遵照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項下的規定將會引致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項下的披露規定的任何情況。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有關上市的開支外,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21年12月31日以來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1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會嚴重影響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載列的匯總財務報表所示資料的任何事件。